

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第三次会议决议

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4日通过邮件送达各位独立董事。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杨艳波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泰国孙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对泰国信音增资，是依据公司全球战略布局，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项目实施的实际需要而做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对泰国信音的控制权，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和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对泰国信音增资21,400万泰铢的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签名：

杨艳波

梁永明

张晓朋

记录人签名：_____

曾赐斌

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年10月29日